|  |
| --- |
| 文 藻 外 語 大 學\_\_\_\_\_\_\_\_學年度\_\_\_\_\_學期學雜各費緩繳申請表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 |
| 學生姓名 |  | 班 級 |  | 學 號 |  | 聯 絡電 話 |  |
| 連帶保證人姓名 |  | 身份證字 號 |  | 與學生關係 |  | 聯 絡 電 話 |  |
| 申請緩繳 項 目 | * 學費NTD 元
* 雜費 NTD 元□
* 平安保險費 NTD 元
 | * 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NTD 元
* 校內住宿費 NTD 元

**緩繳總金額NTD 元** |
| 緩 繳總金額 | 新台幣 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。 |
| 申請原因 |  |
| 預定繳費日　期 | □一次繳清 | 年 月 日 |
| □分期繳清 |  第一期  | 年 月 日 | 金 額 |  |
| 第二期 | 年 月 日 | 金 額 |  |
| **欠費未繳情形** | 第一次 元。原因：第二次 元。原因： |
| 本人及連帶保證人同意並確認下列事項：1.申請緩繳經核准者，應按期繳交費用，若未按期繳交或有其它不配合情事者，日後不得再提出緩繳申請。 2.連帶保證人確為學生家長或三親等內親屬。　　3.連帶保證人同意負連帶清償責任(含本表積欠金額及訴訟費用)，並拋棄先訴抗辯權。 學生簽章： 連帶保證人簽章： |
| 班 導 師(寒、暑假免簽) | 承辦人員/(日間部)生輔組長(進修部)學務組長 | 總務出納組總務長 | 會計人員會計主任 | (日間部)學生事務長(進修部)進修部主任 |
|  |  |  |  |  |
| 備註 | 1. 預定繳款日期如遇假日順延一天。
2. 前期欠費未繳清者，不得申請學雜費緩繳。
3. 申請時需備齊之資料：申請表、保證人身份證正、反面影本、學雜費繳費單。
 |